

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6月6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9-046)，经事后审查发现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导致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，独立董事3名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名于子洲先生、杨思学先生、董晓红先生、成宏先生、徐峰先生、毕继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提名梁永进先生、何权中先生、朱晓涛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更正后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，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，独立董事3名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，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名于子洲先生、杨思学先生、董晓红先生、成宏先生、徐峰先生、毕继辉先生为公司**第三届**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提名梁永进先生、何权中先生、朱晓涛女士为公司**第三届**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原公告中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传递过程中管理、审核的工作力度，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类似问题出现。

特此公告。

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6月11日